

## 作者簡介

俞林波，男，山東省東明縣人，1982年2月出生，博士，副教授，碩士研究生導師；研究方向為先秦諸子、出土文獻和古典文學。現為濟南大學文學院教學科研人員、濟南大學出土文獻與文學研究中心兼職研究員；先後在《東南大學學報》《中國典籍與文化》《文學遺產》《船山學刊》《文學遺產》《寧夏大學學報》《福州大學學報》《中南民族大學學報》《南昌大學學報》《中國簡帛學刊》《現代出版》《阜陽師範大學學報》等刊物發表論文三十餘篇，獨著出版《元刊呂氏春秋校訂》《〈呂氏春秋〉學術思想體系研究》《秦漢雜家治國思想體系研究——以〈呂氏春秋〉〈淮南子〉為中心》等學術專著3部，主持國家社科基金項目2項、省部級基金項目3項，榮獲市級獎勵2項。

## 提 要

秦漢雜家在繼承、吸收先秦諸子學術思想的基礎上融通、創造，形成了自己的治國思想體系。所謂「治國」就是君、臣執行治國方略治理國家的過程。這其中君、臣是統治者，是「治國主體」，而「治國方略」則是由治國主體制定、實施的治理國家的理論、制度、方針、政策。秦漢雜家的治國主體和治國方略有機聯繫的整體則組成秦漢雜家的治國思想體系。「治國主體」「治國方略」緊密聯繫、息息相關，「治國主體」制定、執行「治國方略」，「治國方略」則從制度上限制、監督「治國主體」。「治國主體」「治國方略」是秦漢雜家治國思想體系中最關鍵的兩個點。秦漢雜家通過實行「賢人政治」來保證治國主體由賢能的君、臣組成。秦漢雜家的治國方略「法天地」「審人情」，勾連天、地、人，容納乾坤萬物，是全面、系統、科學的治理方略。秦漢雜家治國思想體系的綱領就是由賢能的「治國主體」執行「法天地」「審人情」的「治國方略」來治理國家。

在當前中國社會的轉型期和世界格局的轉變期，秦漢雜家在治國思想融合中所表現出來的開闊視野和平等客觀對待各家學術思想的寬容態度，以及根據其自身對時代主題的把握而建構自己治國思想體系的自覺，可以為我們提供有益的經驗和借鑒，具有重要研究意義。



# 目

# 次

緒 言 .....	1
第一章 治國主體——賢人政治.....	5
第一節 君為賢君 .....	8
一、自古以來的賢君理想 .....	8
二、君為賢君的制度保證——禪讓制 .....	11
三、存在爭議的禪讓制 .....	14
第二節 臣為賢臣 .....	21
一、儒墨尚賢傳統 .....	21
二、選賢臣之標準 .....	24
三、擇賢臣之途徑 .....	28
第三節 達賢之徑 .....	32
一、去宥達賢 .....	32
二、學以至聖 .....	39
第二章 治國方略（上）——法天地.....	45
第一節 四時教令 .....	48
一、四時教令思想之發展 .....	48
二、秦漢雜家之集大成 .....	54
三、順時施令之追求 .....	59
四、違時施令之禍災 .....	62

第二節	君無為而臣有為	66
一、	「因者，君術也；為者，臣道也」	69
二、	君重生而無為	77
三、	君臣分職協作	84
四、	君正名而察臣	88
五、	無為而無不為	95
第三章	治國方略（下）——審人情	99
第一節	以民為本	100
一、	民本思想之發展	102
二、	重農豐衣足食	104
三、	節用富國安民	110
四、	義兵愛民救民	116
第二節	德治輔以法治	135
一、	以樂治國思想	139
二、	以孝治國思想	152
三、	以愛治國思想	160
四、	以法治國思想	169
五、「治國太上養化，其次正法」		179
結 語		185
參考文獻		187
後 記		193